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PC HOLDINGS LIMITED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2)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HPC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本財政年度」) 的年度業績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相應比較數字。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 主板成功上市 (「上市」)。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 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收益	4	228,630	201,075
銷售成本	6	(203,972)	(161,277)
毛利		24,658	39,798
其他收入	4	558	1,14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474	(40)
行政開支	6	(9,081)	(7,390)
經營溢利		16,609	33,508
財務收入	8	75	220
財務成本	8	(7)	(7)
財務收入淨額		68	213
除所得稅前溢利		16,677	33,721
所得稅開支	9	(2,962)	(6,397)
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3,715	27,324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715	27,324
－非控股權益		—	—
		13,715	27,32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以每股 新加坡分列示)	10	1.0	2.3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4,794	4,663
應收保固金	13	5,653	10,123
投資物業	14	2,584	2,675
無形資產	15	-	2,20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	106	-
		<u>13,137</u>	<u>19,665</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	13	60,283	51,12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13	2,994	977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6	38,875	24,2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23,711	27,792
		<u>125,863</u>	<u>104,101</u>
資產總值		<u>139,000</u>	<u>123,766</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2	2,725	2
股份溢價	22	69,777	45,721
資本儲備	23	(26,972)	(26,972)
保留溢利		33,577	43,712
		<u>79,107</u>	<u>62,46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79,107	62,463
非控股權益		490	-
權益總額		<u>79,597</u>	<u>62,463</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負債	18	41	74
應付保固金	19	2,698	2,902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	-	400
		<u>2,739</u>	<u>3,376</u>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	19	29,912	31,6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	4,172	3,791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6	20,104	15,372
融資租賃負債	18	32	62
應付即期所得稅		2,444	7,085
		<u>56,664</u>	<u>57,927</u>
負債總額		<u>59,403</u>	<u>61,303</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39,000</u>	<u>123,766</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新加坡元	非控股權益 千新加坡元	權益總額 千新加坡元
	股本 千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千新加坡元	資本儲備 千新加坡元	保留溢利 千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的結餘	2	45,721	(26,972)	36,388	55,139	-	55,139
全面收入 年內溢利	-	-	-	27,324	27,324	-	27,324
全面收入總額	-	-	-	27,324	27,324	-	27,324
與擁有人的交易 股息(附註24)	-	-	-	(20,000)	(20,000)	-	(20,000)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直接於權益確認	-	-	-	(20,000)	(20,000)	-	(20,000)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	45,721	(26,972)	43,712	62,463	-	62,463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的結餘	2	45,721	(26,972)	43,712	62,463	-	62,463
全面收入 年內溢利	-	-	-	13,715	13,715	-	13,715
全面收入總額	-	-	-	13,715	13,715	-	13,715
與擁有人的交易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490	490
股息(附註24)	-	-	-	(23,850)	(23,850)	-	(23,850)
根據資本化發行股份(附註22)	2,041	(2,041)	-	-	-	-	-
根據上市的股份發售發行股份 (附註22)	682	30,095	-	-	30,777	-	30,777
有關發行新股的上市開支 (附註22)	-	(3,998)	-	-	(3,998)	-	(3,998)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直接於權益確認	2,723	24,056	-	(23,850)	2,929	490	3,419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725	69,777	(26,972)	33,577	79,107	490	79,597

財務報表附註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HPC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的辦事處，即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在新加坡從事土木工程及一般建造工程(包括重大升級改造工程)(「業務」)。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Creative Value Investments Limited及Tower Point Global Limited。本集團的最終控股人士為王應德先生(「王先生」)及施建華先生(「施先生」)。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成功上市(「上市」)。本公司註冊成立及集團重組(「重組」)完成前，業務由HPC Builders Pte. Ltd. (「HPC Builders」)經營。HPC Builders受王先生及施先生控制。為籌備上市，已進行重組，據此，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除非另有指明，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新加坡元(「千新加坡元」)呈列。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非另有所述，該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列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歷史成本慣例進行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採用若干主要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準則的修訂已獲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現金流量表：披露主動性
所得稅—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將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除外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款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付款特徵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取代整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債務工具投資分為三個金融資產類別：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由實體管理債務工具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的特徵決定。

權益工具的投資始終按公平值計量。不過，管理層可以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列報公平值的變動，前提是持有權益工具的目的不是為了交易。如果權益工具是為交易而持有的，公平值的變動應當列報在損益中。金融負債分為兩類：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如果非衍生金融負債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因為負債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的公平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該等公平值變動會導致損益的會計錯配，在此情況下，所有公平值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的數額其後不循環至損益。對於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負債），所有公平值變動在損益中列報。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亦為確認減值虧損引入了一個新模型—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這是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產生損失模型的變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含一種「三階段」方法，這種方法以初始確認後金融資產信用質素的變化為基礎。資產隨信用質素變化在這三個階段內轉變，不同階段決定實體對減值虧損的計量方法及實際利率法的運用方式。新規定意味著，實體在對未發生信用減值及按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必須將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作為首日損失在損益中確認。對於貿易應收賬款，首日損失將等於其整個生命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當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時，使用整個生命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而非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按攤銷成本入賬，前者並無重大減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不會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該新準則取代舊有收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有關收益確認的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綜合框架，通過五步法來確定何時確認收益以及應當確認多少收益：

- (1) 界定與客戶的合約；
- (2) 界定合約內獨立的履約義務；
- (3) 釐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履約義務；及
- (5) 當符合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

核心原則為公司須確認收益，以體現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數額，並反映公司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的代價。其摒棄了基於「收入過程」的收益確認模型，轉向基於控制轉移的「資產負債」方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合約成本資本化、特許安排及主體對代理代價提供具體指引。此準則亦就實體的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點及不明朗因素設定一套嚴密的披露規定。管理層已進行初步評估。評估後，本集團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將採用輸入法計量完成百分比。本集團於採用輸入法時，會考慮是否需要就未安裝材料作出任何調整，以確保輸入法符合計量完全履行履約義務的進展的目的。本公司董事參考過去做法後，預期本集團在現行營運模式下將不會持有大量未安裝材料。因此認為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未安裝材料造成的財務影響不大。預期應用輸入法及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整體上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與此同時，待採納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需要作額外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集團為其辦公樓宇的承租人(目前分類為經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該等租賃的會計處理訂明新條文，且日後不再容許承租人於資產負債表外將若干租賃入賬。取而代之，所有長期租賃必須以資產(就使用權而言)及租賃負債(就付款責任而言)形式於資產負債表確認，兩者均初步按未來經營租賃承擔的貼現現值列賬。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資產租賃獲豁免有關報告責任。因此，新準則將致使需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增加。於損益，租賃開支將以折舊及利息開支代替。預期本集團不會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前應用新準則，預期初步應用準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

除上文所分析者外，管理層預計採納上述其他現有準則的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任何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執行董事是本集團的最高經營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經執行董事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用於作出戰略決策、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執行董事從業務分部角度考慮業務。執行董事已確定兩個主要可呈報分部，即一般建造工程及土木工程。一般建造工程主要涉及倉庫及其他工業或商業樓宇的設計及建造項目。土木工程主要涉及建設地鐵站及高速公路。

分部表現根據可呈報分部業績(即毛利的計量指標)評估。

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一般 建造工程 千新加坡元	土木工程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分部收益總額	<u>214,303</u>	<u>14,327</u>	<u>228,630</u>
毛利	<u>21,258</u>	<u>3,400</u>	<u>24,658</u>
折舊	143	-	143
無形資產攤銷	1,899	305	2,204
分部資產	<u>102,257</u>	<u>2,712</u>	<u>104,969</u>
分部資產包括：			
添置：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2	-	102
分部負債	<u>51,613</u>	<u>1,101</u>	<u>52,714</u>
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分部收益總額	<u>193,841</u>	<u>7,234</u>	<u>201,075</u>
毛利	<u>37,300</u>	<u>2,498</u>	<u>39,798</u>
折舊	434	-	434
無形資產攤銷	1,899	305	2,204
分部資產	<u>85,510</u>	<u>2,348</u>	<u>87,858</u>
分部資產包括：			
添置：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	-	41
分部負債	<u>49,866</u>	<u>25</u>	<u>49,891</u>

對賬

(i) 分部溢利

毛利與除所得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可呈報分部的毛利	24,658	39,798
其他收入	558	1,14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74	(40)
行政開支	(9,081)	(7,390)
財務收入	75	220
財務成本	(7)	(7)
	<u>16,677</u>	<u>33,721</u>

(ii) 分部資產

呈報予執行董事有關資產總值的金額按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資產，因為該等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資產與資產總值的對賬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產	104,969	87,858
未分配：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36	4,464
投資物業	2,584	2,6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6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2,994	9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711	27,792
	<u>139,000</u>	<u>123,766</u>

(iii) 分部負債

呈報予執行董事有關負債總額的金額按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負債，因為該等負債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與負債總額的對賬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負債	52,714	49,891
未分配：		
融資租賃負債	73	13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172	3,79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400
應付即期所得稅	2,444	7,085
	<u>59,403</u>	<u>61,303</u>

本集團所有業務均在新加坡開展，且本集團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位於新加坡。因此，並無呈列按地域基準進行的分析。

來自外部客戶且金額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收益如下：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客戶A	44,822	31,306
客戶B	42,965	964
客戶C	40,795	21,586
客戶D	35,999	-
客戶E	3,288	48,938
客戶F	2,353	29,399
客戶G	5,853	20,865
	<u>5,853</u>	<u>20,865</u>

該等收益源自於一般建造工程分部。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收益及其他收入如下：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收益：		
建築合約收益	<u>228,630</u>	<u>201,075</u>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77	297
銷售廢料	275	647
租金收入	99	129
其他	<u>107</u>	<u>67</u>
	<u>558</u>	<u>1,140</u>

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462	(30)
出售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u>12</u>	<u>(10)</u>
	<u>474</u>	<u>(40)</u>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材料、分包商及其他建築成本	177,652	138,383
算定損害賠償*	-	510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270	59
—非核數服務	20	-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	611	762
—投資物業(附註14)	91	76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2,204	2,204
僱員補償(附註7)	27,452	23,157
經營租賃租金	124	113
招待及交通費	341	242
專業費用	487	155
上市開支	2,882	2,791
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600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回	(161)	(271)
其他	480	486
	<hr/>	<hr/>
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	213,053	168,667
	<hr/>	<hr/>

* 算定損害賠償與因建築工程進度延遲而對建築合約的一次性補償有關。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回於損益中確認為行政開支。

7 僱員補償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工資及薪金(包括董事薪酬)	26,385	22,313
界定供款計劃	1,067	844
	<hr/>	<hr/>
	27,452	23,157
	<hr/>	<hr/>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包括兩名董事(二零一七年：兩名)。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應付餘下人士薪酬如下：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工資及薪金	857	636
界定供款計劃	48	42
	<u>905</u>	<u>678</u>

餘下人士的薪酬介於以下範圍：

	人數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薪酬範圍		
零至1,000,000港元(179,333新加坡元)	-	1
1,000,001港元(179,333新加坡元)至2,000,000港元 (358,667新加坡元)	2	2
2,000,001港元(358,667新加坡元)及以上	<u>1</u>	<u>-</u>

8 財務收入及成本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利息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u>75</u>	<u>220</u>
財務收入	75	220
利息開支：		
—融資租賃負債	<u>(7)</u>	<u>(7)</u>
財務成本	<u>(7)</u>	<u>(7)</u>
財務收入淨額	<u>68</u>	<u>213</u>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應佔稅項開支由以下組成：

—即期所得稅	3,882	6,51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414)	256
	<u>3,468</u>	<u>6,772</u>
遞延所得稅	(506)	(375)
所得稅開支	<u>2,962</u>	<u>6,397</u>

所得稅開支與使用新加坡標準所得稅稅率17%所產生的金額的差異如下：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6,677</u>	<u>33,721</u>
按17%稅率計算的稅項(二零一七年：17%)	2,835	5,733
以下各項的影響：		
不可扣稅開支	688	624
稅項優惠	-	(40)
法定稅階收入豁免	(52)	(52)
動用資本補貼	(75)	(10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414)	256
退稅	(20)	(20)
	<u>2,962</u>	<u>6,397</u>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就此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完成的重組有關的股份發行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而資本化股份(附註22)被視為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起已發行。每股攤薄盈利乃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兌換而計算。由於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每股全面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新加坡元)	13,715	27,324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390,685</u>	<u>1,200,0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新加坡分)	<u>1.0</u>	<u>2.3</u>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電腦 千新加坡元	傢俬及裝置 千新加坡元	汽車 千新加坡元	廠房及設備 千新加坡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新加坡元	永久業權 土地上的 樓宇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年初賬面淨值	143	46	1,208	199	-	3,067	4,663
添置	107	19	497	102	31	-	756
出售							
— 成本	-	-	(131)	-	-	-	(131)
— 累計折舊	-	-	117	-	-	-	117
折舊	(112)	(24)	(261)	(143)	(10)	(61)	(611)
年末賬面淨值	<u>138</u>	<u>41</u>	<u>1,430</u>	<u>158</u>	<u>21</u>	<u>3,006</u>	<u>4,794</u>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成本	732	163	2,537	1,713	56	3,067	8,268
累計折舊	(594)	(122)	(1,107)	(1,555)	(35)	(61)	(3,474)
賬面淨值	<u>138</u>	<u>41</u>	<u>1,430</u>	<u>158</u>	<u>21</u>	<u>3,006</u>	<u>4,794</u>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年初賬面淨值	135	19	1,140	592	2	-	1,888
轉撥	-	-	-	-	-	3,067	3,067
添置	87	38	401	41	-	-	567
出售							
— 成本	-	-	(240)	-	-	-	(240)
— 累計折舊	-	-	143	-	-	-	143
折舊	(79)	(11)	(236)	(434)	(2)	-	(762)
年末賬面淨值	<u>143</u>	<u>46</u>	<u>1,208</u>	<u>199</u>	<u>-</u>	<u>3,067</u>	<u>4,663</u>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成本	625	144	2,171	1,611	25	3,067	7,643
累計折舊	(482)	(98)	(963)	(1,412)	(25)	-	(2,980)
賬面淨值	<u>143</u>	<u>46</u>	<u>1,208</u>	<u>199</u>	<u>-</u>	<u>3,067</u>	<u>4,663</u>

添置包括根據融資租賃所獲得的汽車，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分別為零及136,000新加坡元。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項下所持汽車的賬面值分別為553,000新加坡元及646,000新加坡元。

12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不包括預付款	68,658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38,8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3,711</u>
總計	<u>131,244</u>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負債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6,782
融資租賃負債	<u>73</u>
總計	<u>36,855</u>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不包括預付款	62,221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4,2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7,792</u>
總計	<u>114,224</u>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負債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8,310
融資租賃負債	<u>136</u>
總計	<u>38,446</u>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流動部分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 關聯方	–	409
– 非關聯方	49,159	37,172
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600)	–
	48,559	37,581
應收保固金(附註(b))		
– 非關聯方	11,724	13,540
	60,283	51,12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 預付款	272	–
– 按金	1,835	572
其他應收款項		
– 關聯方	45	45
– 非關聯方	842	360
	2,994	977
非流動部分		
應收保固金(附註(b))		
– 非關聯方	5,653	10,12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的賬面值乃以新加坡元計值。

流動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非流動應收保固金的公平值根據按市場借款利率貼現的現金流量計算。該等公平值屬於公平值等級中的第2級。非流動應收保固金的公平值及所用市場借款利率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借款利率	5.32%	5.29%
應收保固金(千新加坡元)	5,245	9,098

(a)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對應收保固金以外的貿易應收賬款的信用期一般為35天。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3個月以內	39,864	24,545
3至6個月	7,119	8,268
6個月至1年	175	984
1年以上	2,001	3,784
	<u>49,159</u>	<u>37,581</u>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於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客戶有關。除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所作出的600,000新加坡元撥備外，管理層認為並無必要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原因是信用質素並無發生重大變化及結餘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約31,552,000新加坡元及26,951,000新加坡元已逾期但尚未減值。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逾期：		
3個月以內	24,727	20,351
3至6個月	4,652	1,836
6個月至1年	175	1,411
1年以上	1,998	3,353
	<u>31,552</u>	<u>26,951</u>

應收款項呆賬撥備的變動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財政年度初	-	-
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u>600</u>	<u>-</u>
財政年度末	<u>600</u>	<u>-</u>

(b) 應收保固金

應收保固金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並無逾期及將按照相關合約的條款結算。退回保固金的條款及條件因應各合約而有所不同，可能須待實際竣工、缺陷責任期或預先協定期限屆滿後方會退回。

14 投資物業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財政年度初	2,675	-
轉撥	-	2,751
折舊(附註6)	(91)	(76)
財政年度末	<u>2,584</u>	<u>2,675</u>

於結算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詳情如下：

地址	描述／現有用途	期限
#01-08, Loyang Enterprise Building Singapore	工業單位	30年

以下款項於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租金收入	<u>99</u>	<u>129</u>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經考慮可資比較物業的近期銷售、現行市場狀況及本公司董事認為合適的其他因素後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A* Valuer Property Consultants Pte Ltd使用銷售比較法進行的估值為2,6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七年：2,600,000新加坡元)。該估值方法中最重要輸入數據為每平方米售價。

該公平值屬於公平值等級中的第3級。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本集團為出租人

投資物業出租予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非關聯方。

於結算日已訂約但尚未確認為應收款項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款項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一年內	-	148
二至五年內	-	76
	<u>-</u>	<u>224</u>

於結算日，租賃已終止，且該投資物業目前閒置。

15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指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收購DHC Construction Pte. Ltd.帶來的客戶相關未結建築合約。

無形資產的變動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財政年度初	2,204	4,408
攤銷(附註6)	(2,204)	(2,204)
財政年度末	<u>-</u>	<u>2,204</u>

16 應收／(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已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減：進度付款	<u>966,155</u> <u>(947,384)</u>	<u>1,043,000</u> <u>(1,034,161)</u>
年末結餘	<u>18,771</u>	<u>8,839</u>
就報告目的分析：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38,875	24,211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u>(20,104)</u>	<u>(15,372)</u>
	<u>18,771</u>	<u>8,839</u>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銀行現金	13,339	20,339
短期銀行存款	<u>10,372</u>	<u>7,453</u>
	<u>23,711</u>	<u>27,792</u>

賬面值分別為1,125,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七年：1,136,000新加坡元)及1,362,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七年：201,000新加坡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以美元及港元計值。餘下結餘以新加坡元計值。

18 融資租賃負債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自非關聯方租賃汽車。

	最低租賃付款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一年內	36	70
一至五年	48	84
	84	154
減：未來融資開支	(11)	(18)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u>73</u>	<u>136</u>

融資租賃現值分析如下：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一年內	32	62
一至五年	41	74
	73	136

1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流動部分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12,680	14,847
應付保固金(附註(b))	7,839	4,599
應計建造成本	9,393	12,171
	<u>29,912</u>	<u>31,617</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c))	<u>4,172</u>	<u>3,791</u>
非流動部分		
應付保固金(附註(b))	<u>2,698</u>	<u>2,902</u>

流動貿易應付款項、應付保固金及其他應付款項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非流動應付保固金的公平值乃基於按市場借款利率折現的現金流量計算。公平值屬於公平值等級的第2級。非流動應付保固金的公平值及所採用的市場借款利率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借款利率	5.32%	5.29%
應付保固金(千新加坡元)	<u>2,468</u>	<u>2,603</u>

(a)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3個月以內	11,124	11,587
3至6個月	91	140
6個月至1年	90	1,826
1年以上	<u>1,375</u>	<u>1,294</u>
	<u>12,680</u>	<u>14,847</u>

分包商及供應商授予的平均信用期約為35天。

(b) 應付保固金

應付保固金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並無逾期及將按照相關合約的條款結算。退回保固金的條款及條件因應各合約而有所不同，可能須待實際竣工、缺陷責任期或預先協定期限屆滿後方會退回。

(c)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按金	255	360
應計開支	2,185	1,336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733	1,246
應付董事款項(附註)	296	-
其他應付款項	<u>703</u>	<u>849</u>
	<u>4,172</u>	<u>3,791</u>

附註：應付董事款項乃關於董事就附屬公司Regal Haus Pte. Ltd.收購一項物業的預付款所墊付的款項。應付董事款項不計息且預期須於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起計一年內償還。

20 附屬公司

以下為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列表：

實體名稱	主要業務	經營/註冊成立 所在國家	股本詳情	於下列日期 所持實際權益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直接擁有：					
HPC Investments Limited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DHC Investments Limited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間接擁有：					
HPC Builders Pte. Ltd.	一般承包商	新加坡	15,000,000 新加坡元	100%	100%
DHC Construction Pte. Ltd.	一般承包商	新加坡	3,000,000 新加坡元	100%	100%
Regal Haus Pte. Ltd.	工程設計及諮詢 服務	新加坡	510,000 新加坡元	51% (附註)	-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本集團收購不活動公司Regal Haus Pte. Ltd.的51%股權。董事認為，於附屬公司的49%非控股權益對本集團並不重大。

21 遞延所得稅結餘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分析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超過12個月後可收回	131	-
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超過12個月後可收回	(25)	(40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106</u>	<u>(400)</u>

(a)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財政年度初	-	-
計入收益表(附註9)	131	-
財政年度末	<u>131</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合併附屬公司間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時確認。

(b) 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財政年度初	(400)	(775)
計入收益表(附註9)	375	375
財政年度末	(25)	(400)

遞延所得稅負債因收購DHC Construction Pte. Ltd.而按無形資產予以確認。

22 股本及股份溢價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

法定普通股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	38,000	380
法定股份增加(附註(a))	9,962,000	99,620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10,000,000	100,000

普通股

	已發行及 繳足股款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千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	1,000	2	45,721
根據資本化發行之股份(附註(b))	1,199,000	2,041	(2,041)
根據上市股份發售發行之股份(附註(c))	400,000	682	30,095
與發行新股份有關之上市開支(附註(c))	—	—	(3,998)
	1,599,000	2,723	24,056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1,600,000	2,725	69,777

- (a)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藉增設9,96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額外股份，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增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b)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通過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資本化11,990,000港元(相當於約2,041,000新加坡元)按面值發行1,199,000,000股普通股。
- (c)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就上市按每股0.45港元的價格發行400,000,000股股份，合共18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30,095,000新加坡元)，發行成本為23,912,000港元(相當於約3,998,000新加坡元)，計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內。

23 資本儲備

本集團於重組完成前的儲備指HPC Builders股本。本集團於重組完成時的儲備指HPC Builders投資成本、股東出資及HPC Builders股本之間的差額。

24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中期股息	<u>23,850</u>	<u>20,000</u>

成功上市前，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宣派13,850,000新加坡元及10,000,000新加坡元的中期股息，其隨後已派付予本公司當時股東。

已向本公司當時的股東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0,000,000新加坡元的股息。

由於股息派付率及可獲派股息的股份數目就本報告而言並無意義，因此並無呈列該等資料。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在新加坡從事一般建造及土木工程建築工程業務。本集團作為總承包商及分包商向新加坡公營及私營機構提供建築工程服務。本集團的總承包工程主要涉及商業及工業樓宇的設計及建造項目，如物流及倉庫設施、工廠、辦公室、車間及停車場，而本集團的分包商工程主要涉及改造組屋及建設地鐵站、學校、工廠及公路。

受全球經濟前景不明朗影響，新加坡倉庫建造需求依然疲軟，且充滿競爭。在建築材料價格及勞工成本不斷上漲的情況下，承包商仍通過大幅降低投標價的激進方式來展開競爭以應對建築需求的不斷減少。新加坡貿易工業部(「貿工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報告，基於事先估計，建築行業於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度按年同比收縮2.2%，延續於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2.5%的降幅。有關收縮主要由於公營建築活動疲弱。

因此，本集團的業務受到重大影響，利潤率不斷下滑，且本集團預期獲授的項目數目大幅減少。一般建造工程分部的利潤率下跌近乎過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9.2%跌至本財政年度的9.9%，而土木工程分部的利潤率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34.5%收縮至本財政年度的23.7%。土木工程分部利潤率較低主要由於相比去年成本節約幅度較低。

整體而言，本集團的利潤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19.8%下跌至本財政年度的10.8%。

財務回顧

本財政年度內，本地建築市場仍然低迷。由於建築工程需求下降，本地建築工程競爭越趨激烈，競爭對手就一切能夠獲得的合約工程展開競爭。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而言，本集團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止財政年度錄得49.8%的跌幅。

收益及毛利

雖然本集團的收益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止財政年度增加13.7%，但銷售成本相應增加26.5%，導致毛利下降38.0%。本集團產生較高的銷售成本，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內承接相對較多的小型項目。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本財政年度內收取的廢料銷售收入及政府補貼較低，導致其他收入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減少。

就其他收益／(虧損)淨額而言，本集團錄得收益約462,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收取港元上市融資所得後的外幣重估收益。

行政開支

本財政年度的行政開支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高出約22.9%，主要由於本集團承接較多小型項目後聘用更多僱員，加上給予現有僱員的年度加薪。此外，本集團就面臨收款問題的若干尚未償還的貿易應收款項計提呆賬撥備600,000新加坡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減少逾一半，主要由於所錄得的溢利減少。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由於毛利較低，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49.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財政年度宣派末期股息。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

流動資金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依賴充足的營運資金及有效的成本管理，尤其是分包商及供應器具競爭力的報價及對外籍勞工的有效管理。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於向分包商及供應商付款以及應付人力需求。本集團一直依賴其內部產生資金支持營運資金需要。憑藉成本管理方面扎實可靠的往績記錄，加上對建築工程結算實施的法規，預期本集團將不會遇到任何流動資金問題。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定義為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分別為2.2及1.8。

借款及資產負債

本集團的借款涉及因購買汽車而產生的若干融資租賃責任。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分別為0.1%及0.2%，且預期於可預見的將來並不重大。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開支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新加坡元計值，因此，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惟由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上市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除外。

由於本集團營運中所面臨的外匯風險極低，故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對沖安排。所有外幣交易均按即期匯率訂立。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除本集團擁有的通過融資租賃獲得的汽車外，本集團並無向任何人士或金融機構抵押資產。

或然負債及財務擔保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涉及數宗有關工傷及與供應商過往糾紛的訴訟案件。然而，本集團預計該等訴訟不會產生重大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案件。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並無向本集團第三方授予任何財務擔保。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產生資本開支約0.8百萬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收購於Regal Haus Pte. Ltd. (「**Regal Haus**」)的控股權益後，本集團正在落實收購一項物業，該物業將重新開發為本集團的辦公樓。現時預期重建項目的總預算(包括收購物業的成本及其他重建成本)為約21百萬新加坡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收購於Regal Haus的51%權益，總代價為510,000新加坡元，旨在將一項其將予收購的物業重新開發為一座商業大廈，其中部分將用作本集團的辦公室。除收購Regal Haus外，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並無其他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929名僱員(包括外籍工人)。

本集團僱員根據其工作範疇及職責支薪。本地僱員亦有權根據其各自的表現獲取酌情花紅。外籍工人通常根據其工作准證期限受僱一年，可按其工作表現獲續約，並根據其工作技能釐定薪金。

本財政年度內，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27.5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一七年：約23.2百萬新加坡元)。

本集團僱員按彼等各自的職責及所在部門接受培訓。本公司人力資源部不時安排僱員參加培訓，特別是有關工作場所健康及安全的培訓。

前景

新加坡貿工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報告，基於事先估計，新加坡經濟於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度按年同比增長2.2%，略低於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2.3%的增長。根據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比較的年度基準，新加坡經濟於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度增長1.6%，較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增長3.5%有所放緩。就二零一八年全年而言，新加坡經濟增長3.3%。

儘管如上所述，建築行業於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度按年同比收縮2.2%，延續於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2.5%的下降趨勢。有關收縮主要由於公營建築活動疲弱。根據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比較的年度基準，該行業增長1.1%，較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增長3.3%有所放緩。

儘管政府報告稱新加坡的建築需求相比過去三年已有所改善，但有關改善主要是由於醫療及教育工程等基礎設施及機構建築需求增加所致。公營建築需求主要來自土木工程項目，佔二零一八年預計需求約60.0%或約184億新加坡元，而在集體出售項目再開發推動下，私營部門需求約為121億新加坡元。政府已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年初推出約14億新加坡元的公營項目，以求渡過低迷時期。

展望未來，本集團預期新加坡建築市場仍然波動，尤其是因為新加坡經濟的增長需要依賴穩健的全球經濟環境。一觸即發的貿易戰，加上全球若干主要經濟體的不確定因素，未來一年的潛在風險不容小覷。本集團將堅持參與更多不同部門的新項目招標，將公司辦公室、機構樓宇及土木工程納入業務範疇，從而能夠獲得更多項目及保持競爭力，並積極參與本地建築市場。未來一年，本集團將尋求機遇將地理覆蓋擴張至區域市場。本集團已通過招聘更多有經驗的員工加強投標及合約部，以令有關擴張能夠施行，確保投標價乃經審慎考慮，具競爭力，且業務有利可圖。除非出現預料之外的情況，本集團有信心平穩渡過挑戰重重的二零一九年，並保持盈利。

自本財政年度末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成功贏得四個新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166.4百萬新加坡元，是我們取得初步勝利的憑證。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本公司可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160,000,000股股份，即於上市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的10%。

本財政年度內並無授出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上市後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而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透過良好的企業管治履行其對本公司股東(「股東」)的責任以及保護及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深明，為達致有效問責，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程序引進良好企業管治元素至關重要。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即緊接上市日期前的日期)期間並不適用於本公司。本公司已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在適用情況下採納及遵守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A.2.1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王應德先生目前擔任此兩個職位。在我們的業務歷史中，王應德先生一直擔任本集團關鍵領導職位，並一直深入參與本集團的公司策略制定、業務及營運管理事務。考慮到本集團的貫徹領導，亦為使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高效並持續執行有關計劃，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王應德先生為此兩個職位的最佳人選，且現時安排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並討論內部控制程序、審計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的全年財務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足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本財政年度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已自JTC Corporation取得有關以代價13,500,000新加坡元收購位於7 and 9 Kung Chong Road, Singapore 159144的物業的批准。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初步業績公告中就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本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字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進行披露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pc.sg>)。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之本財政年度年報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HPC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應德

新加坡，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應德先生及施建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東先生、梁偉業先生、吳敬慧女士及翁敦廉先生。